

台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九年級表演藝術科教學計劃書

任課教師：彭怡鈞老師

課程目標	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經驗為教材重心，透過藝術教育中表演藝術的學習，來增進學生藝術鑑賞能力及肢體伸展之美感，並促進學生人格之健全發展。
教學目標	1. 引導學生在日常生活中，主動接近藝術，培養對藝術的興趣。 2. 擴充學生的美感經驗，提高藝術欣賞的能力。 3. 透過表演藝術教育，讓學生更加了解自己，肯定自己，並增進人際合作關係之發展。
教學計劃	1. 透過每一單元課程設計，讓學生對於表演藝術有基本的認知與概念。 2. 在肢體表現中，表達出不同的情感思想與自我的創意。 3. 欣賞不同展演活動或戲劇作品，能提出自己的美感經驗、價值觀與建設性意見。
教學活動內容	單元一：「詢麗紛呈的戲曲」 1. 介紹傳統戲曲的舞臺藝術、表演方式基本功、角色分類、人物造型等等。 2. 瞭解戲曲文化的傳承與創新。 單元二：「大開舞界」 介紹世界各地舞蹈的起源與表演方式並能欣賞世界舞蹈的風格與特色。 單元三：「應用劇場超體驗」 認識應用劇場形式、一人一故事、教育劇場形式及操作技巧。 單元四：「美麗藝界人生」 帶領學生找尋表演藝術的資訊並介紹台灣的表演藝術教育及表演藝術相關工作。
評量方法	口語評量、實作評量、行為觀察、欣賞評量、作業評量
教學要求	1. 作業、筆記按時繳交。 2. 認真參與小組討論。 3. 學習態度良好。
成績計算方式	一、平時成績 60%：包含上課筆記、學習單、學習態度。 二、演出實作成績 40%：包含平時小考(作業)、期末作業或期末報告。